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承辦人：專案助理 蔡毓芳
電話：3322101#7511
電子信箱：8003675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大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1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資字第112005114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_1120051143_ATTACH1.pdf)

裝

主旨：有關本市辦理「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」學習載具教育訓練課程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「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」112年桃園市中小學實施計畫辦理。

訂

二、旨揭課程相關訊息摘錄如下：

(一)主辦及協辦單位：

1、主辦單位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。

2、協辦單位：文化國小、中山國小、內壢國小、光明國小與青溪國小。

線

(二)參加對象：本案受補助學校之教師。

(三)研習時間：自112年8月1日至112年12月20日止，共12場次，各場次時間詳如附件。

(四)研習地點：7場實體課程，5場線上課程，各場次研習地點與課程連結詳如附件。

(五)報名方式：請至「桃園市教育發展資源入口網」點選

教務處　112/06/01 18:42
1120003853　有附件

「活動查詢」-「活動編號」輸入活動編號報名（網址：https://drp.tyc.edu.tw/TYDRP/Index.aspx）。

三、請貴校鼓勵所屬教師踴躍參與，並於課務自理原則下核予參 與教師公(差)假登記。

四、檢附教育訓練課程表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桃園市立文青國民中小學籌備處、桃園美國學校、私立康萊爾國民中小學、桃園市蘆竹區五福國民小學籌備處除外)、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(桃園美國學校除外)

副本：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3/06/01 09:40:19